

认证价格公开文件

USC/GK-03

—北京国联标准认证有限公司



国联标准认证
UNITED NATIONS STANDARDS

认证

认证收费的基本原则

本机构认证活动的收费，是在国家监管下的市场行为，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，此收费原则为最低收费原则，本机构根据项目的不同而与顾客进行协商，确定实际的收费标准。

- 申请费：在提交认证申请时支付给 USC；
- 初次审核费的 50% 应于认证合同签订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，剩余部分的审核费应于现场审核前付清；
- 审定与注册费（含证书费）应在批准认证资格之日起 10 日内支付，费到发证；
- 年金（含标志使用费）、监督审核费、再认证审核费应于每次审核的 30 日之前支付；
- 由于申请方原因而需增加审核时间时，费用经双方协商后另外支付；
- 审核组在进行初访、审核时发生的食、宿、交通费用按实际支出由申请人支付；
- 对审核中不符合项纠正整改情况进行的现场验证不再另外收取费用；
- 对审核中没有通过现场审核而重新提出认证申请时，免收申请费。审核费按原费用 60% 收取，其它费用不变。

注：由于申请人未按时缴纳相关费用造成不能授予认证资格或暂停/撤销认证的责任由申请人承担。

通常，每次监督审核的审核费用为初次认证审核费 40%，再认证审核费为初次认证审核费的 70%。

- 通过确认，由于申请方原因影响审核有效性，导致本公司的审核工作量增加时，申请方应当就此另行向本公司支付相应审核费用。如：
 - ① 现场审核时，发现甲方实际员工人数、多场所数量与申请书填报的不一致，需要增加审核工作量；
 - ② 获证客户的管理体系发生重大变更或其他更改，需要增加审核工作量；
 - ③ 获证客户发生重大投诉与重大事故，可能影响到管理体系持续符合认证标准时，本公司有权增加监督审核次数，并根据增加的审核工作量收取审核费用；
- 在国家有关收费政策调整时，本公司保留调整费用的权力，并及时向申请认证方通报费用变动情况；
- 上述收费是本公司唯一财务来源，为维护本公司认证的客观性、独立性、公正性，将谢绝一切客户的馈赠，特此声明。

管理体系认证收费标准

1.管理体系认证费用构成如下：

序号	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（单位：元）				
		初次审核	监督审核	再认证审核	扩大认证领域	证书转换
1	申请费	1000			1000	1000
2	审核费	3000 元/人日	3000 元/人日	3000 元/人日	3000 元/人日	3000 元/人日
3	审定与注册费	2000		2000	2000	2000
4	年金(含标志使用费)		2000	2000	2000	
5	更换证书费	100 元/套				
6	副本费	100 元/证				
7	子证书费	2000 元/套				

2. QMS、EMS、OHSMS 审核人日数，执行 CNAS-CC105 的规定。

3.其他管理体系人天数，执行：附录 1《其他管理体系认证基础人天数表》

服务认证收费标准

1.服务认证费用构成如下：

序号	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（单位：元）				
		初次审核	监督审核	再认证审核	扩大认证领域	证书转换
1	申请费	1000			1000	1000
2	审核费	不低于 3000 元/人日				
3	审定与注册费	2000		2000	2000	2000
4	年金(含标志使用费)		2000	2000	2000	
5	更换证书费	100 元/套				
6	副本费	100 元/证				
7	子证书费	2000 元/套				

2.服务认证的审核费收费标准，依据项目的复杂程度不同，机构与审核委托方协商确定。

3.人天数，执行：附录 2《服务认证基础人天数表》

评价认证收费标准

1.评价认证费用构成如下：

序号	收费项目	收费标准（单位：元）				
		初次审核	监督审核	再认证审核	扩大认证领域	证书转换
1	申请费	1000			1000	1000
2	审核费	不低于 3000 元/人日				
3	审定与注册费	2000		2000	2000	2000
4	年金(含标志使用费)		2000	2000	2000	
5	更换证书费	100 元/套				
6	副本费	100 元/证				
7	子证书费	2000 元/套				

2.评价认证的审核费收费标准，依据项目的复杂程度不同，机构与审核委托方协商确定。

3.人天数，执行：附录 3《评价认证基础人天数表》

4.评价认证包括品牌评价；企业信用等级；企业创新等级及相关评价体系

附录 1：其他管理体系认证基础人天数表

人数 \ 区分	初审	监督	再认证
1-5	1.5	1	1
6-10	2	1	1.5
11-15	2.5	1	1.5
16-25	3	1	2
26-45	4	1.5	2.5
46-65	5	1.5	3.5
66-85	6	2	4
86-125	7	2.5	4.5
126-175	8	2.5	5.5
176-275	9	3	6
276-425	10	3.5	6.5
426-625	11	3.5	7.5
626-875	12	4	8
876-1175	13	4.5	8.5
1176 以上	按标准类推		

附录 2：服务认证基础人天数表

区分 人数	初审	监督	再认证
1-45	1.0	1.0	1.0
46-175	2.0	1.5	2.0
176-875	3.0	2.0	3.0
876 以上	按标准类推		

附录 3：评价审查基础人天数表

适用于：品牌评价；企业信用等级；企业创新等级及相关评价体系

区分 人数	初审	监督	再认证
1-45	1.0	1.0	1.0
46-175	2.0	1.5	2.0
176-875	3.0	2.0	3.0
876 以上	按标准类推		